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16 日系務會議訂定暨民國 100 年 03 月 21 日(100)德保通字第 004 號公布

中華民國 102 年 04 月 10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30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暨民國 105 年 04 月 18 日(105)德保通字第 002 號公布

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01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09 月 27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暨民國 106 年 10 月 11 日德保字第 1060011428 號公布

第一條（目的）

為鼓勵優秀學生進入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就讀，以提昇本系學生素質，進而提振學習風氣，特訂定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入學獎學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第二條（適用對象）

入學獎學金分為下列兩種：

- 一、拔尖獎學金：當年度經由聯合登記分發進入本系就讀之日間部成績優良新生。
- 二、推甄獎學金：高中職應屆畢業生以第一志願推甄進入本系日間部就讀且統測成績優良符合獎勵標準者。

第三條（限制）

本獎學金限制如下：

- 一、當年度日間部新生註冊入學人數須達 50 人(含)以上。
- 二、符合資格學生，由本系於新生開學後進行審查，並通知得獎學生。
- 三、受獎者須完成註冊繳費程序，本系於期中考後頒發本獎學金。

第四條（獎勵標準）

拔尖獎學金獎勵標準如下：

- 一、依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第一高分之新生，給予獎學金 12,000 元。
- 二、依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第二高分之新生，給予獎學金 8,000 元。
- 三、依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第三高分之新生，給予獎學金 5,000 元。
- 四、同分者送系務會議審議。

符合前項標準之新生，其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尚須高於其他技職校院保險金融管理系最低錄取分數，始符合本獎學金獎勵標準。若前揭新生同時符合本校「四技部優秀新生入學獎學金作業要點」受獎者，不受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之限制。

推甄獎學金獎勵標準如下：

- 一、高中職應屆畢業生以第一志願推甄進入本系日間部。
 - 二、依統測成績分數高低順序擇優獎勵 20 名，每名發給獎學金新台幣 2,000 元。
- 獎勵名額悉依本系招生類組註冊人數比例調整。

第五條（經費來源）

此經費由財團法人吳家錄保險文化教育基金會每年捐贈本系之保險學術研究費或其他經費支應。

第六條（實施）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備公佈施行，修正時亦同。